

一百年七月出刊

證券公會月訊

發行人：黃敏助
編輯：曾珮珊
創刊日：98年3月5日
出版日：100年7月5日
發行所：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發行地：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8樓之2
電話：+886-2-2737 4721
傳真：+886-2-2735 0822
網址：www.twsa.org.tw

理事長的話

全體專營證券商近五年平均每股盈餘僅0.95元，證券業者經營日益艱困且有邊緣化的疑慮。業者應遵守法規，加強對投資人保護。除強化業務人員的銷售行為規範、充分資訊揭露外，主管機關亦建置許多保護投資人的基金，包括共同責任制交割結算基金108億元、證交所提撥違約損失準備50億元、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基金60億元，但在過去10年來，因主管機關監理市場得當及業者強化自律機制，並未有機會動用基金。建請主管機關審視現行各項保護投資人基金的需求，檢討基金規模，使保護投資人與業者發展之間取得平衡。



活動報導

本公會於6月22日接待山東證券業協會與齊魯證券公司。



山東證券業協會會長，同時也是齊魯證券公司董事長李璋，率領齊魯證券公司高階主管共七人至台灣進行參訪，並於6月22日拜會本公會，由本公會黃理事長敏助、簡副理事長鴻文、吳常務理事光雄、曾常務理事錦隆等人代表與其進行交流及餐敘，雙方就兩岸證券業之未來合作進行意見交換。

齊魯證券目前在中國證監會所公佈之2010年證券公司總資產、淨資本及營收排名，分居大陸證券業之第12、15及12名。

本公會於6月22日(星期三)及7月22日(星期五)舉辦「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宣導說明會。

為促進我國會計準則與國際接軌，提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以降低企業籌資成本，金管會宣示我國將自102年開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會為使各專業經紀商瞭解轉換之差異及處理方式，於100年6月22日邀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方燕玲及許育峰二位會計師就「IFRS轉換計畫執行情形進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重大會計議題」、「重大會計差異議題」、「對資訊系統影響」、「證券商導入IFRS實務問題」及「證券商IFRS轉換影響匯總」等相關議題進行說明。

本公會另將於7月22日舉辦第二場「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宣導說明會。

活動預告

本公會將於7月12日至8月23日聯合辦理20場權證教育訓練課程

主管機關將在今年下半年開放證交所和櫃買中心推出牛熊證新商品，本公會為能讓證券商分公司營業人員對權證及牛熊證有所認識，擴大權證成交量，將於7月12日(二)至8月23日(二)舉辦20場證券商營業員權證教育訓練課程，對象為全省證券商總分支據點營業員。本次訓練課程內容包括權證基本觀念、牛熊證商品介紹及權證投資策略與權證投資風險。

凡參訓學員贈送經濟日報出版之「我的第1張權證會賺錢」權證書籍乙本，並在課程中進行抽獎活動，每期獎項包括ipad2乙台及icash儲值卡15份，於本公會「證菁學院」完成報名且全程參與課程之證券商從業人員方具抽獎資格。

本公會與亞太金融發展基金會及交通大學將於7月8-9日共同舉辦「19TH亞太財務經濟會計與管理研討會」。

為促進國內外財經學術外交與實務經驗交流，本公會與亞太金融發展基金會及交通大學將在7月8日(週五)及9日(週六)共同舉辦「19TH亞太財務經濟會計與管理研討會」。此次會議主題除了重要的學術議題之外，並將邀請產、官、學界菁英就多項議題進行探討。本公會黃理事長為「後ECFA時代台灣資本市場的發展策略」與談人、「金融海嘯後全球金融監理改革的方向」演講人。

研討會假台北圓山大飯店舉行，採付費報名(供應餐點)。大會聯絡電話：(03)571-2121轉57080，聯絡人：交通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羅小姐。

一. 本公會建議加強初次發行TDR承銷價格訂定合理性暨落實承銷商調節市場供需功能。

為加強初次發行TDR承銷價格合理性，建議增訂初次發行TDR承銷價格之訂定應考量原上市地股票價格及交易量是否受「兩地大盤變化、兩地同產業指數變動趨勢、發行公司基本表現及偶發因素之重大事件」等因素影響而有異常變化，暨明確承銷訂價折(溢)價比較基礎，承銷商應以訂價日前一日原股價格為基準，於承銷公告及公開說明書揭露承銷價格之折(溢)價率；另為平衡外界對承銷商釋出自行認購部位應考量市場供需之要求及證券商內部風險控管之需，於現行「承銷商辦理外國發行人初次來台參與發行台灣存託憑證市場供求調節機制」增訂TDR於掛牌首日，承銷商不得以低於承銷價格賣出自行認購部位。

二. 集保結算所同意本公會建議依證券商各集保專戶實際增資配股數配發新股。

證券商因應不同種類業務需求須分別設立不同集保專戶，若證券商投資之證券參與除權新股配發至借貸專戶，現行無法將配發新股撥轉至其他實際參與除權之集保專戶，為避免影響證券商應有股東權益行使之時效，本公會建議集保結算所研議「於新股上市日即依各專戶實際配股進行配發」，業獲集保結算所採行，並將研擬可行之作業方式。

三. 本公會建議當權證流通在外比例達90%以上，開放發行證券商得就相同條件增額發行權證。

近期權證發行證券商多有發生權證被特定投資人大量買入後，刻意拉高權證價格、製造交易活絡之假象，權證隱含波動率不合理高估的情況，若有善意投資人誤以為權證容易獲利而以不合理高價買入，很有可能造成投資損失。本公會建議當權證流通在外比例達90%以上，開放發行證券商得就相同條件增額發行權證，免得因少數投資人的惡意行為，傷害多數善意投資人的權益，更進而影響權證市場的正常運作及發展。

四. 本公會函知基金通路報酬揭露制度問答集。

為強化投資人權益之保障，主管機關於境外基金管理辦法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規定，基金銷售機構所收取通路報酬、費用及其他利益，應於銷售前告知投資人。證券商擔任基金銷售機構辦理基金通路報酬揭露，現行採暫行措施於公司網站公告基金通路報酬之費率範圍，自100年8月1日起應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會員及其銷售機構基金通路報酬揭露施行要點」規定辦理。為利各銷售機構遵循，本公會前與投信投顧公會等研商相關執行細節安排並擬具問答集，經主管機關核定後，本公會業於100年5月11日以中證商業字第1000000887號函各會員憑辦。

五. 本公會審核通過「個人投資理財通識課程補助申請案」共12件。

為擴大投資者教育向下紮根，鼓勵大專院校為非財金系所學生開設個人投資理財通識課程，100學年度上學期「個人投資理財通識課程補助申請案」共29件，經本公會100年6月2日第1次投資理財知識教育委員會審核通過12件，包括中國科技大學范惠美、世新大學郭迺鋒、台北大學吳孟紋、暨南大學林昱成、育達科技大學潘啓華、開南大學謝欣容、台東大學羅炳和、長庚大學王榮杰、勤益科技大學蕭廣中、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陳慶輝、遠東科技大學方怡、屏東商業技術學院許蔚農，經審核通過且符合後續開課要件者，依規定各補助新台幣5萬元整。

六. 本公會建議牛熊證造市時得不受履行報價責任之規範。

牛熊證將於7月開放，因為發行牛熊證避險比率較一般權證高，造市證券商賣出(買回)牛熊證的避險成本亦較多，在反應買賣交易成本的情況下，違反「認購(售)權證流動量提供者作業要點」第6條報價責任之規範的機會較大，建議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牛熊證流動量提供者，得不受應訂定最高申報買進價格與最低申報賣出價格間最大升降單位之規範。

權證123 投資很簡單！

- Step1. 選對標的股
- Step2. 選對時機點
- Step3. 合理價格

權證123 特色報你知！

- Step1. 以小博大
- Step2. 多空皆宜
- Step3. 成本較低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關心您

- 一.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3日臺證稽字第1000502620號，公告修正「營業細則」、「認購(售)權證上市審查準則」、「認購(售)權證公開銷售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要點」、「認購(售)權證買賣辦法」、「辦理認購(售)權證履約應注意事項」、「中華民國證券市場編碼原則」等條文，暨配合修正之「認購(售)權證上市申請書」附件檢查表附表七、八，均自100年7月1日起實施。
- 二.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9日臺證交字第1000203809號，為本國期貨自營商同時擔任股票選擇權或股票期貨造市者，基於股票選擇權及股票期貨交易避險所需，得另開立證券交易帳戶，買賣股票選擇權或股票期貨之標的證券，並得進行該標的證券之融券賣出、借券賣出或撥券賣出。
- 三.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9日臺證上二字第1000017758號，公告修正「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9條、第28條之1及第28條之4條文，實施日期如公告事項。
- 四.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9日臺證上一字第1001802782號，公告「股票上市申請書」，並自公告日起實施。
- 五.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17日臺證上一字第1001802884號，公告修訂「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財務預測之認定標準」條文，並自公告日起實施。
- 六.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17日臺證結字第1000017443號，函轉財政部賦稅署100年5月31日台稅一發字第10004027540號函，核釋外國公司分配股利所涉相關課稅疑義。
- 七.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17日臺證稽字第1000019277號，公告修正「認購(售)權證風險預告書應行記載事項」條文，暨配合修正之「認購(售)權證風險預告書樣本」，均自100年7月1日起實施。
- 八.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17日臺證稽字第1000018978號，公告修正「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及「期貨商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自即日起實施。
- 九.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21日臺證上二字第1001702222號，公告修正「外國發行人股票第一上市申請書」，並自公告日起實施。
- 十.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24日臺證交字第1000019633號，公告「證券商受僱人員查詢客戶資料管理作業要點」如附件，自公告日起實施。
- 十一. 臺灣證券交易所中華民國100年6月28日臺證交字第1000020383號，公告修正「證券商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操作辦法」第13條條文，自公告日起實施。
- 十二.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1日證櫃債字第1000012539號，公告修正「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及「證券商營業處所債券附條件買賣交易細則」部分條文暨債券附條件交易相關契約與作業表單增修內容格式，並自101年1月1日起實施。
- 十三.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3日證櫃債字第1000012974號，公告修正「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部分條文及相關附表，並自即日起實施。
- 十四.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7日證櫃交字第10000134641號，為配合認購(售)權證發行人得發行下限型認購權證及上限型認售權證，公告修正「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認購(售)權證審查準則」、「認購(售)權證公開銷售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認購(售)權證買賣辦法」、「辦理認購(售)權證履約應注意事項」等條文暨配合修正之「認購(售)權證上櫃申請書」附件檢查表附表七、八，均自100年7月1日起實施。
- 十五.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15日證櫃審字第1000013730號，公告修正「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自公告日起實施。
- 十六.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15日證櫃監字第1000012418號，公告修正「非參與發行台灣存託憑證櫃檯買賣申請書」，自公告日起實施。
- 十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17日證櫃資字第1000014978號，配合「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資訊傳輸整合案」，增修「FIX 4.2版電文規範作業手冊」、「FIX 4.4版電文規範作業手冊」。
- 十八.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20日證櫃審字第1000015094號，公告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外國企業申請股票第一上櫃或登錄興櫃案之應注意事項。
- 十九.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20日證櫃交字第1000014953號，公告修正「認購(售)權證風險預告書應行記載事項」條文如附件，自100年7月1日起實施。
- 二十.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21日證櫃交字第1000015198號，重申證券商執行興櫃股票交易應遵守之原則。
- 二十一.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0年6月22日證櫃資字第1000015387號，修訂「上櫃股票等價交易電腦作業手冊」，新增「權證到期結算價資料檔(T77)」格式。

- 據法務部資料顯示，新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修正，重點包括：擴大保護客體及適用對象、增修行為規範、強化行政監督、提高處罰額度等。對於金融消費者而言，其個人資料的保護較原舊法更為周延，因此金融業界皆相當關切其可能帶來的影響，並積極研擬因應之道。爰此，本公會與金融總會於5月17日假金融研究院舉辦「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對金融業影響之探討」研討會，以下摘錄研討會與談實錄：

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廖緯民教授

個資法背後代表的法律意義，即是「資訊隱私權」和「資訊自主權」。1. 從基本人權來看，牽涉到法律面和人面；2. 若是未來知識經濟、數位資產和資訊社會的概念，就牽涉到經濟面和社會面；3. 若是台灣ICT產業對我們的重要性，就會牽涉到整個技術面和國際面。對於將實施的個資法，必須以最大的關注在「資安」問題上。

目前資安要求會朝向侵權行為法和個資法的方向前進，不會因為個資法實施後就變成保密防諜的國家，而是著重在合理利用，希望達到資訊安全管理的觀念，可以透過企業的自律，或是交給公會來自律，或者是由主管部門規範的方式為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林瑞彬律師

關於個資若被公布的問題，未來會成立公益團體，如個資法的保護中心為大家提集體訴訟，控告違反個資法的行為，只要在網路上登記就可以了，會增加很多訴訟的可能。

有關電子簽章，在書面同意的部分，是否可以公告或發函的形式，表示「未拒絕，就視為同意」，這點仍有爭議。另外，個資法第4條有個委外的規定，但是並沒有對委外的細節也作規定，所以在未經過客戶同意而進行委外行銷，也是有爭議的。

至於詢問員工的前科紀錄等特種個資，不能當成應徵的必要事項，員工的定期健檢資料，若是執行業務所必要的，在員工要求刪除之情形，可依個資法第11條第3項但書拒絕刪除。

元大銀行法律事務部 陳美如協理

銀行業關於個資保護除個資法外，尚有如銀行法的保密條款、與聯徵中心之規約、金控共同行銷等，都訂有相當嚴密的規範。個資法在內控上要求須告知客戶個資利用之範圍，須檢視所有客戶資料是否符合個資法之要求，才能符合主管機關制定的個資安全維護計畫之要求。

在違反的法律效果上，新修的個資法是採「兩罰制」，在非公務機關違反的時候，就是罰非公務機關，同時對負責人處以相同額度的罰鍰。且讓消費者有團體訴訟制度可選擇，被害人只要有侵害和外洩的情形發生，就可能成立賠償，不需要去證明其損害。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法律事務暨法令遵循委員會召集人 郭土木博士

個資法的法律定位，是普通法還是特別法，會影響到授權及法律適用之效力，未來需進一步的釐清。另外像周邊的證券單位，要完全按個資法規定或是有排除適用，希望在施行細則裡清楚訂定。

個資法的法律責任，除刑事責任外，還有民事責任。刑事責任部分，若在檢查的部分，有涉及到類似搜索、扣押等權利的執行。建議1. 未來在進行檢查或扣押的時候，應該要有查核的公文，還有要載明查核的目的、時間和範圍。2. 有關檢查作成紀錄的部分，應讓業者針對這個紀錄陳述其意見。若是沒有當場作成紀錄，事後也應讓業者有陳述意見的機會。3. 對於檢查之後的扣押，沒有必要的部分，應該發還給業者。

滙豐人壽 羅惠玲副總裁

人壽保險公司一定要蒐集客戶的健康和犯罪資料，個資法第6條認為除非有法律明文規定，否則就禁止蒐集，會對保險業造成很大的問題。第9條規定，蒐集及處理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在蒐集及處理前應向當事人進行告知。人壽保險契約在簽約時，會和要保人與被保險人接洽就不會再涉及到受益人，主要因為保險法第111條就規定，要保人本來就有權利可以去變更受益人。

保險公司要預防道德危險和危險詐欺，風險分散，以及爭議處理。此時，壽險業可能要提供要保人、被保險人和受益人的一般資料與特種資料給保發中心、公會和保險犯罪防制中心。之後可能會有保險爭議的處理，這些單位要蒐集和取得這些資料，但依個資法第6條所謂健康和特種資料無法蒐集，對保險業有很大的衝擊。保險業的因應就是建議修改保險法，提供法源依據。

法務部法律事務司 黃荷婷科長

個資法立法目的在避免人權受侵害，保護資料隱私權；還有要促進個資合理利用，讓資料流通，以便促進更大的公共利益。把利用目的明確化，作合理的蒐集和利用，個資法最重要的是預防，告知和通知要幫助業者取得客戶的信賴。個人資料蒐集與處理的程序，要符合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

客戶之個資，須在特定目的內利用，認定的標準是採主體說再加上功能說。也可以委外，委外當然要負適當的責任，而非要負擔所有的責任。進行事前檢查、事後檢查之監督，管理上也要盡到善良管理人的責任。配套措施部分，須設置專人和連絡窗口、各公務機關訂定管理要點，如果公務機關是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則管理要點裡，應該也要放入如何管理該行業的程序。

- 完整「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對金融業影響之探討」研討會會議實錄，請上金融總會<http://www.tfsr.org.tw>下載區下載參閱。

市場資訊

一、重要總體經濟數據

5月重要總體經濟數據

項目	4月	5月	發布單位
景氣對策燈號	綠燈	綠燈	經建會
領先指標年變動率	3.84	3.87	經建會
貨幣供給(M2)年增率	6.19	5.73	中央銀行
貨幣供給(M1B)年增率	7.66	8.02	中央銀行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營業額年增率	4.87	3.80	經濟部
工業生產指數年增率	6.85	7.82	經濟部
外銷接單年增率	10.14	11.53	經濟部
失業率	4.29	4.27	主計處
進口年增率	25.7	19.3	財政部
出口年增率	24.6	9.5	財政部
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1.34	1.66	主計處
躉售物價指數年增率	4.53	3.31	主計處

5月景氣對策信號及構成項目

九項構成項目年變動率(%)	4月	5月
貨幣總計數M1B	8.3	8.2
直接及間接金融	5.3	5.1
股價指數	10.0	18.4
工業生產指數	8.8	8.4
非農業部門就業人數	2.5	2.3
海關出口值	13.9	-0.3
機械及電機設備進口值	-2.9	7.7
製造業銷售值	6.0	6.5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營業額指數	2.8	2.1
景氣對策燈號	綠燈	綠燈
景氣對策分數	29分	28分

發布單位：行政院經建會

註：構成項目中除股價指數外均經季節調整

二、證券市場數據

6月證券市場重要數據

項目	5月	6月
集中市場		
股價指數	8,988.84	8,652.59
日均成交值(億元)	1,034.66	984.54
三大法人買賣超(億元)	-178.21	-248.24
融資餘額(億元)	2,923.33	2,848.96
融券張數(張)	387,489	378,955
櫃檯市場		
股價指數	139.81	134.08
日均成交值(億元)	202.44	176.35
三大法人買賣超(億元)	26.02	-45.78
融資餘額(億元)	632.07	610.08
融券張數(張)	79,125	70,681

6月證券總成交值概況表

各項目成交值(十億元)	5月	6月
集中市場		
股票	2,172.78	2,067.54
指數股票型基金(ETF)	27.24	29.50
認購(售)權證	27.03	24.44
台灣存託憑證(TDR)	19.45	11.42
約計	2,247.12	2,133.72
櫃檯市場		
股票	425.1	370.3
認購(售)權證	4.7	3.9
買賣斷債券	1,289.9	1,429.3
附條件債券	4,682.2	4,609.2
約計	6,401.9	6,412.7

三、100年1-5月證券商經營損益狀況分析表 (單位：百萬元)

家數	證券商	本期收入	本期支出	本期盈餘	EPS (元)	ROE (%)
83	證券商合計	184,906.64	165,228.63	19,678.01	0.589	4.05
46	綜合	181,154.78	162,666.17	18,488.61	0.575	4.03
37	專業經紀	3,751.86	2,562.46	1,189.40	0.914	4.36
66	本國證券商	174,054.55	156,331.72	17,722.82	0.565	4.00
33	綜合	172,699.70	155,176.32	17,523.38	0.576	4.10
33	專業經紀	1,354.85	1,155.41	199.44	0.207	1.23
17	外資證券商	10,852.09	8,896.90	1,955.19	0.958	4.56
13	綜合	8,455.08	7,489.85	965.23	0.567	3.03
4	專業經紀	2,397.01	1,407.05	989.96	2.938	9.01
20	前20大券商	166,826.83	149,512.57	17,314.26	0.631	4.44